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七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YN202406040034	昆明市石林县西街口镇（紫处、巴茅、小宜奈）多家采石场长期毁林采石，破坏生态环境；石料运输过程中压坏路面，晴天扬尘、雨天污泥污染严重，导致附近耕地及房屋受损。采石场位于饮用水源保护区，对附近2000多名村民的生产生活用水产生影响。	石林县	大气，生态，水	1. 投诉点包括石林县宏达采石厂普通建筑材料用石灰岩矿和紫处大理石矿山两家矿山，矿权范围内及矿山现状开采区不涉及林地，矿山开采区域已开展恢复治理。 2. 西紫公路约2.2公里区间部分路面出现裂缝破损，引起晴天扬尘、雨天污泥污染。 3. 2个采石场不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芭茅村的饮用水水源为杨溪水库。自2023年以来，石林县遭遇严重气象干旱，周边群众生产、生活用水困难。石林县已在芭茅村和小宜奈村挖掘抗旱应急井。	部分属实	强化日常养护，采取措施最大限度降低晴天扬尘、雨天污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 石林县已安排对破损道路进行维护保通，并督促指导所属乡镇做好道路日常养护和保洁工作。 2. 加大治理货车超限超载力度，规范道路运输，加强对北召公路、西紫公路及周边路面超限超载车辆的监管。	未办结	无
2	X3YN202406040016	昆明市石林县悠然小区V82-2号悠漫客栈侵占小区大片绿化用地，私自进行硬化改建为自用停车场。	石林县	生态	在前期投诉件办理时，悠漫客栈业主已于6月4日按照要求恢复占用区域的绿化功能。	属实	加强做好人民群众的沟通宣传工作，将整改情况及时告知群众。	石林县已于6月6日通过张贴告示及走访群众的方式，将问题整改情况告知群众。	已办结	无